**南阳市水利局**

**2019年工作总结2020年工作打算**

**（2019年12月23日）**

2019年以来，全市水利系统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期治水方针，坚决贯彻水利部“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水利部门决策部署，持续深化改革，统筹推进四水同治、河长制，坚持打好污染防治和精准脱贫攻坚战，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取得显著成绩。

**一、2019年全市水利工作主要特点**

**（一）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掀起新高潮。**全市以推进实施四水同治为抓手，掀起新一轮治水兴水新热潮。**一是**各级领导高度重视。2019年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实施四水同治加快新时代水利现代化建设意见》等4个文件，召开了高规格实施四水同治推进大会，成立了以张文深书记为第一组长、霍好胜市长为组长的高规格领导小组，建立了由主管副市长牵头、市直13个部门参加的四水同治市级联席会议制度，年度十大重点项目分别成立由市级领导挂帅的领导小组，各县市区也建立相应领导机构。市委将四水同治等三项水利工作纳入绩效考评。四水同治1+10规划有序推进，谋划的“双十双百双千”工程逐步落地。**二是**水利投资再上新台阶。全市多渠道筹集兴水资金，2019年全市水利全口径投资31.3亿元，是上年度两倍以上，其中省以上下达水利专项投资规模8.37亿元，比2018年多2.55亿元，高出44%，扭转了2011年以来水利基建投资下降局面。争取上级投资取得新突破，2019年全省3个水系连通项目，我市争取到南召县、唐河县2个，总投资1.1亿元；南召县、卧龙区获全省首批河塘清淤试点县扶持资金2572万元；省下达我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资金2.52亿元，占全省的1/3。方城县汉山水库、西峡县湾潭水库、淅川县丹江河治理、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中心城区水源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取得新进展。**三是**治水思路更加丰富。水利建设由过去长期围绕防汛、灌溉兴修水利转变为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的统筹治理，开工了一大批围绕做好“水”文章、统筹推进生态建设的新项目，新城区月季园人工湖、高铁片区日月湖、方城县“三河一廊”、内乡县默河治理、唐河县城北万亩湿地、社旗县潘河治理赵河提升等工程，成为改善水环境、推进社会经济发展的新亮点。2019年全市实施四水同治项目138个，总投资79.2亿元，已完成投资60.6亿元，占总投资的76.5%，成为近年来涉水投资最多的一年。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生态环境保护、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美丽乡村建设，强力推进“千村万塘”综合整治，计划用两年时间对全市2.01万座坑塘实施治理，已完成10061座，投资达5.7亿元。省水利厅把我市“千村万塘”综合整治列为全省四水同治亮点之一，得到水利部督导组高度评价，全省河塘清淤整治试点县座谈会在我市召开。**四是**水利建设推进措施更加有力。我们明确职责，强化督查，每月两次暗访督导，半月一次视频调度，每月一次现场会推进，对进度慢的县区提醒、发函督办，长期滞后项目提请市委督查局挂牌督办，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监管不到位导致不能按期完成的单位和责任人进行约谈。唐白河干流防洪治理重点工程加快推进。持续多年的溧河治理工程11月底完成全线截污，12月底将完成主体工程。“千村万塘”治理按“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目标，召开了8次高规格现场会推进会，市财政奖补先进县市区资金700万元，发挥了典型带动作用。

**（二）水生态环境建设取得新突破。**以河长制、市委生态环境领域专项巡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污染防治攻坚、中心城区水系治理等为抓手，不断加大生态环境治理力度。2019年各级河长巡河7000多人次，组织了13轮暗访督查和网格化监管，开展了为期7个月的打击河湖非法采砂“雷霆”行动和“百日攻坚”，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四乱”清零行动和侵占水域岸线问题专项排查整治。持续推进河道砂石资源管理改革，各县市区成立14个国有砂石公司，开采经营砂石1000多万立方米。我市河道采砂规划审批数量、采砂证发放数量和砂石开采量居全省第一；河道采砂规模化、国有化、智能化管理模式初步建立，水利部副部长魏山忠、省政府专题调研组先后到我市调研，河南、山西黄河河务局等部门到我市考察，对我市河道采砂管理成效给予充分肯定。10月份我局应邀到水利部举办的全国河砂管理工作培训班授课，介绍河砂管理改革经验。水利部、省水利厅将我市河长制“四制四化”管理模式、“4+1”推进落实机制等特色做法以专题简报刊发。科学调度中心城区和新城区水资源，保障了世界月季洲际大会、张仲景医药文化节和“双创双建”等重大活动顺利开展和高铁片区水景观打造。进一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持续开展节水型城市创建和节水型企业单位节水载体、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迎接省级节水型城市复查。继续推进南水北调受水区地下水压采和管网内自备井封停，中心城区已封停482家593眼井，2019年全市使用南水北调水6.2亿立方米，中心城区居民喝上了丹江水。长江流域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录入取水项目4338个。启动农业用水取水许可工作，力争2020年底前全部完成。

**（三）水利行业管理打开新局面。**突出水利行业扫黑除恶工作，严厉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全市共立案313起，结案231起，巡查河道11.12万公里、水域面积3674平方公里、监管对象3074个，出动执法人员2.32万人次，出动执法车辆6500车次，依法强力拆除丹江口库区通用机场违建项目和福森药业集团水上娱乐项目，得到水利部和省水利厅表扬。在全市推广应用河长制信息系统，累计上线3.5万多人次，记录河长巡河7000多次；建成“智慧河长”河道监控系统，布设河道监控探头1900多个，使重要河湖“即时可见，全程可溯”；在河砂开采区推行智能化管理，形成采、储、运、销全过程监管闭环。完成14条流域面积1千平方公里以上河道划界任务，为科学实施河道管理奠定了基础。全面加强小水库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管理及防汛责任，对许庄、野鸭湖水库2018年水利部督查发现问题进行了督办，对今年以来水利部、水利厅暗访督查67座小水库363个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开展小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月活动，全面排查隐患，建立台帐，分类整改。进一步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全面落实“三个责任”、“三项制度”，落实维修经费1560万元和管理公益岗位402个。我市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管理工作位居全省前列。加强农村坑塘管理，按照“分级管理、分级负责”原则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维修养护机制，将坑塘管理纳入河长制，实行“塘长制”。启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遥感监管，复核扰动图斑5800多个，查处违规生产建设项目401个，全部明确标准，限期整改到位。

 **（四）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取得新成就。**2019年全市解决266个行政村69.1万人饮水安全，其中贫困户2.18万户、贫困人口6万人，我市农村饮水安全工作经验多次在全省现场会交流。打赢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战，拉高标杆、自我加压，围绕健全投入机制、完善服务体系、落实管护经费、强化水源保护等工作重点，创新思路，强化措施，全面排查，对存在饮水安全问题的贫困人口建立台账，核清原因，细化时间表、路线图，倒排工期、挂图作战、逐户销号。与扶贫部门对接配合实行动态管理，每旬将饮水不安全贫困人口动态更新至省精准扶贫信息平台，我市贫困不安全饮水人口实现“零”目标。

**（五）防汛抗旱工作取得新成绩。**在机构改革过渡期，全市水利部门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抓好防汛抗旱工作。在组织县市区自查互查的基础上，我局派出7个督导组督导安全度汛工作，并主动与应急管理部门对接，建立了联络员、会商、联合应急值守和水旱灾情通报制度，与武警南阳支队建立了联络机制。市防指调整充实了领导成员，修订完善各类防汛抗旱应急预案，落实水库和山洪灾害防御责任人，加强应急演练、设备更新和技术培训，强化物资储备和抢险队伍建设，加强防汛值守，加强水利工程调度，确保了全市安全度汛。6月初全市143.29万亩农作物发生重旱、345.24万亩轻旱，共投入15.17万人、抗旱资金676.6万元，灌溉农作物275万亩次，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我市水利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但也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水利资金投入与实际需求差距较大、项目资金配套难、市县财政压力大，同时生态环境治理、污染攻坚要求高、任务重，水利系统干部职工强监管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2020年工作打算**

 2020年我市水利工作将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水利部门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快兴利除害的现代水网体系建设，加快健全水利科学发展体制机制，着力提高民生水利发展水平，科学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为建设南阳大城市提供坚强水利支撑。

**一是持续深入推动河长制。**以落实河长责任为主线，统筹推进河长制六大任务，推动河长制从“全面建立”向“全面见效”转变。全面推行党政负责制、部门协作制、行业网格制、绩效评价制和治乱法制化、治理系统化、监管信息化、参与全民化“四制四化”模式，完善建立河湖管理长效机制。加强河湖岸线利用与保护，依据“一河（湖）一策”实施方案、河湖整治行动方案，严格水生态空间管控。推进河湖管理保护范围划界，针对河湖管理保护范围加大管理力度，河湖“四乱”问题常态化巡查，强化涉河建设项目管理，建立健全涉河建设项目审批公示，加强全程监管。

**二是进一步加快水利工程建设。**启动全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编制。上半年完成四水同治1+10规划。加快推进淅川县丹江河、方城县汉山水库、西峡县湾潭水库和鸭河口水库清淤项目前期工作，争取上半年完成丹江河治理项目可研报告批复，9月底前完成湾潭水库可研报告报批，年底前完成汉山水库和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可研报告报批。制定四水同治2020年度工作方案，确定年度十大工程及重点项目，争取年度投资规模达到100亿元以上，推进四水同治深入推进，取得更大成效。完成年度唐白河综合治理、唐河县虎山水库除险加固及中小河流治理、重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等项目建设任务。持续推进“千村万塘”综合整治，争取2020年坑塘整治任务大头落地，确保卧龙区、南召县河塘清淤项目3月底前完成。

**三是深入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和农业用水取水许可工作，实现取水许可全覆盖；全面完成南水北调地下水压采工作任务,继续推进管网内自备井关停工作；严格双控管理，全面实现“十三五”水资源管理总量和效率强度双控目标。按照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水利部门部署，完成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

**四是打好水利扶贫攻坚战。**继续围绕贫困地区开展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对标2020年打赢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战的既定目标，保障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进一步落实农村饮水安全“三个责任”“三项制度”，实现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有机构和人员、有政策和制度、有经费和资金，确保长期机制发挥作用。启动编制“十四五”农村供水规划。巩固提升已退出南召、桐柏、淅川、社旗4个贫困县成果，做好迎接国家、省对2019年度拟退出的贫困县复验。持续做好桐柏县魏岗村帮扶，巩固提升帮扶效果。

**五是进一步增强水灾害防御能力。**压紧压实防汛责任，全面落实防汛抗旱责任，进一步强化农村地区、偏远山区、城乡结合部等薄弱环节防汛责任；强化监测预警能力，持续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建设，提升监测预警能力，开展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扩大基层防洪预报预警体系覆盖范围；强化应急保障能力，提前对各类防洪预案、方案进行修订完善，落实军地联防、联训机制，加强抢险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和演练，增加防汛物资储备品种数量。

**六是进一步加强行业能力建设。**健全水利政策法规体系，严格水利执法，完善水事纠纷调处机制，强化水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推进水利行业监管。全面加强涉水行政执法事项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进一步提升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推进水利审批事项和民生服务上网，让群众尽量少跑路、不跑路。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与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等项目紧密结合，同步推进，同步实施。加强水库、河道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深入推进河道砂石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引导国有砂石公司向规范化、科学化、智能化发展，全面推行“六统一联”运营模式。

|  |
| --- |
| **2020年水利建设项目谋划表**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 (万元)**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总投资** | **中央** | **地方** |
| **一** | **水利规划编制** | 　 | 　 | 　 | 　 | 　 |
| 1 | 四水同治1+10规划 | 　 | 　 | 　 | 2020年6月底完成 | 水利局 |
| 2 | “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 | 　 | 　 | 　 | 2020年底完成初稿 | 水利局 |
| **二** | **项目前期工作** | 　 | 　 | 　 | 　 | 　 |
| 1 | 淅川县丹江河治理 | 　 | 　 | 　 | 2020年6月可研批复 | 淅川县 |
| 2 | 新建西峡县湾潭水库 | 　 | 　 | 　 | 2020年9月可研批复 | 西峡县 |
| 3 | 新建方城县汉山水库 | 　 | 　 | 　 | 2020年12月可研上报 | 方城县 |
| 4 | 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 | 　 | 　 | 　 | 2020年12月可研上报 | 水利局 |
| **三** | **水利基建项目** | **56971** | **31753** | **25218** |  | 　 |
| 1 | 唐白河治理 | 30000 | 15000 | 15000 | 2020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 唐河县、卧龙区、新野县 |
| 2 | 唐河县虎山水库除险加固 | 9953 | 5971 | 3982 | 2020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 唐河县 |
| 3 | 中小河流治理 | 10070 | 5814 | 4256 | 2020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 南召县、内乡县、桐柏县、方城县 |
| 4 | 重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 | 6948 | 4968 | 1980（省级） | 2020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 内乡县、镇平县、鸭河工区 |
| **四** | **地方水利项目** | 　 | 　 | 　 | 　 | 　 |
| 1 | 四水同治 | 100亿元 | 　 | 　 | 　 | 各县区 |
| 2 | “千村万塘”治理 | 6亿元 | 　 | 　 | 　 | 各县区 |